

中山市三迅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2019年10月24日，中山市生态环境局民众分局在中山市三迅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中山市三迅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以下简称“项目”）（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专家组经现场考察、查阅验收资料、咨询讨论，一致认为项目基本按照环保行政主管部门的批复{中（民）环建表[2018]0017号}的要求进行建设，符合验收条件，同意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项目于2019年11月18日获得《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中山市三迅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中（民）环验表（2019）42号}。

2019年10月24日，由建设单位中山市三迅金属制品有限公司、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广东中叶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和2位专家组成的中山市三迅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以下简称“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在中山市民众镇进行检查验收。验收工作组及代表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及环境保护执行情况的介绍，审阅并核实有关资料，并对现场进行勘察，经认真讨论，认为项目总体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工作组一致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中山市三迅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建于中山

市民众镇三墩村三益路 181 号（项目中心位置：22° 38′ 54.10″ N，113° 28′ 33.01″ E，中山市三迅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加工、制造、销售：焊管、制冷配件、汽车油管、五金制品、机械模具设备；销售：金属材料。项目总投资 1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 万元。项目用地面积为 7000 平方米，建筑面积为 6000 平方米，年产丝管蒸发器 80 万件，绕管蒸发器 40 万件，冷凝器 150 万件。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如下表所示：

序号	设备名称	环评批复数量	本次验收数量	备注
1	高频焊管机（不需焊料）	2 台	2 台	
2	拉拔减径机	6 台	6 台	
3	退火线	6 套	6 套	
4	排焊机（不需焊料）	6 台	6 台	
5	点焊机（不需焊料）	4 台	4 台	含辅助点焊设备
6	钢丝校直机	16 台	16 台	
7	管材校直机	4 台	4 台	配套扩口机
8	扩口机	2 台	2 台	
9	半自动弯管机	2 台	2 台	
10	缩口机	2 台	2 台	
11	自动校直绕管机	1 台	1 台	
12	压弧机	1 台	1 台	
13	自动折弯机	1 台	1 台	
14	压缩空气干燥机	1 台	1 台	
15	螺杆空气压缩机	1 台	1 台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三同时”制度。中山市三迅金属制品有限

公司委托重庆市江津区成硕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国环评证乙字第 3120 号）对该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于 2018 年 2 月 14 日取得中山市环境保护局批复（中（民）环建表[2018]0017 号），本项目设备及配套的环保设施于 2019 年 5 月建成。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三）投资情况

技改项目实际总投资 1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 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中山市三迅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的全部建设内容及部分配套环保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废水、废气、噪声的环保治理设施与环评及批复一致，无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市政管网汇入三墩村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进行处理。

（二）废气

碰焊、点焊工序废气，主要为颗粒物，采用布袋除尘器收集处理后经一条 15 米排气筒高空排放。

（三）噪声

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车间、设备，设备安装避免接触车间墙壁，较高噪声设备安装减振垫、减振基座、砖混墙体等。

（四）固体废物

项目生产过程中固体污染物主要包括有：一般固废：布袋收集粉尘及钢板边角料，交供应商回收处理。危险废物：含机油废抹布、废机油及其包装物、废切削液及其包装物。固体废物处置情况如下：

序号	废物类型/名称		产量（t/a）	处置情况
1	一般固废	布袋收集粉尘	5.544	交供应商回收处理
		板边角料	1	
2	危险废物	含机油废抹布	0.01	交由中山市宝绿工业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储运管理有限公司
		废机油及其包装物	0.11	
		废切削液及其包装物	1.2	

项目建有危险废物临时贮存场所，贮存场所防雨、防渗、防漏、隔离。

该部分由中山市生态环境局民众分局组织验收，已通过验收，并获得《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中山市三迅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中（民）环验表（2019）42号}。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项目排放口均作了规范化设置，设立了排放口环保标志牌；固体废物根据相关规定建设贮存、处置场所，设立环保标志牌。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废水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生活污水污染物排放情况如下：

根据广州华鑫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关于中山市三迅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废水、废气、噪声委托检测报告（报告编号：HX191993-1-验收）可知：项目的生活污水排放符合广东省《水污染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2、废气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各类废气污染物排放情况如下：

根据广州华鑫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关于中山市三迅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废水、废气、噪声委托检测报告（报告编号：HX191993-1-验收）可知：颗粒物排放符合《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3、厂界噪声

据广州华鑫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关于中山市三迅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废水、废气、噪声委托检测报告（报告编号：HX191993-1-验收）可知：项目东北边界外 1 米 1#、东北边界外 1 米 2#处参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

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

4、固体废物

该部分由中山市生态环境局民众分局组织验收，已通过验收，并获得《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中山市三迅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中（民）环验表（2019）42 号}。根据验收函，项目产生危险废物收集后委托中山市宝绿工业固体危险废物储运管理有限公司转移处理，危险废物不外排。生产过程产生的布袋收集粉尘及钢板边角料集中收集后交供应商回收处理。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环评及批复均未对污染物排放有总量要求。

（二）环保设施去除效率

《中山市三迅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中（民）环建表[2018]0017 号）并未对其他环保设施去除效率提出相关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工程建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三同时”制度，履行了环保审批手续，采取了相应的污染防治和环境保护措施，环保档案资料基本齐全。根据《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中山市三迅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中（民）环验表（2019）42 号}及中山

市三迅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项目总体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2019年11月19日